檔 號: 保存年限:

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函

地址:634001雲林縣褒忠鄉中正路451號

承辦人:吳德俐 電話:05-6972005 傳真:05-6971632

電子信箱: y1650000011@mail. yunlin.

gov. tw

受文者: 嘉義縣鹿草鄉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4月30日 發文字號:褒鄉民字第1140300147D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114YC01185_1_30150734996.pdf)

主旨:檢送本所訂定「雲林縣褒忠鄉仁忠公墓遷葬進堂優惠辦 法」令、公告、條文及本鄉仁忠公墓範圍內有(無)主墳墓 遷葬公告各1份,請惠予張貼公告周知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、第41條、雲林縣褒忠鄉埔姜崙 生命紀念園區使用管理自治條例第33條之1規定辦理。

正本:全國各鄉鎮市公所(雲林縣褒忠鄉公所除外)、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、中民村辦 公處、中勝村辦公處、埔姜村辦公處、馬鳴村辦公處、新湖村辦公處、有才村辦

公處、田洋村辦公處、龍岩村辦公處、潮厝村辦公處

副本:雲林縣褒忠鄉公所民政課 電2025/04/30文

第1頁,共1頁